

臺灣銀行委託台灣金融研訓院辦理 97 年新進人員甄試試題

甄選類別：金融法務(484)

*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：_____

科目一：民法

注意：①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共四大題(每大題配分 25 分)。

②限用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，不得使用鉛筆作答，違者不予計分；並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，否則該科酌予扣分。所有題目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。

③應考人得自備僅具數字鍵 0~9 及 + - × ÷ √ % M TAX+ TAX 功能之簡易型計算機應試。

④答案卷務必繳回，否則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題目一：

請回答下列有關定型化契約的問題：

(一)定型化契約的解釋是否必須探求當事人的真意。【8 分】

(二)定型化契約條款有疑義時，應如何解釋。【8 分】

(三)定型化契約的某個條款違背法律的強制規定而無效時，應如何確定其法律效果。
【9 分】

題目二：

試述受主債務人委任而為保證之保證人，於向債權人為清償債之後，得對主債務人行使之權利的內容。

題目三：

試就下列情況，分別回答下列問題：

(一)繼承人對於繼承開始後，才發生代負履行責任的保證契約債務，是否必須就保證債務，負無限清償責任？【12 分】

(二)繼承人為無行為能力人或限制行為能力人時，對於被繼承人之債務，是否須負無限清償責任？【13 分】

題目四：

何謂推定？何謂視為？試舉例並說明二者的區別。